中国经济普查
CHINA ECONOMIC CENSUS

第三次全国经济普查
主要数据公报

（第三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统计局
国务院第三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NATIONAL BUREAU OF STATISTICS OF CHINA
OFFICE OF THE LEADING GROUP OF THE STATE COUNCIL FOR THE THIRD NATIONAL ECONOMIC CENSUS

第三次全国经济普查主要数据公报

（第三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统计局
国务院第三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4 年 12 月 16 日

根据第三次全国经济普查结果，现将我国第三产业的主要数据公布如下：

一、批发和零售业

（一）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13 年末，全国共有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 281.1 万个，从业人员 3314.9 万人，分别比 2008 年末增长 100.4% 和 75.3%。

在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中，批发业占 62.1%，零售业占 37.9%。在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批发业占 58%，零售业占 42%（详见表 3-1）。

图 3-1　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和从业人员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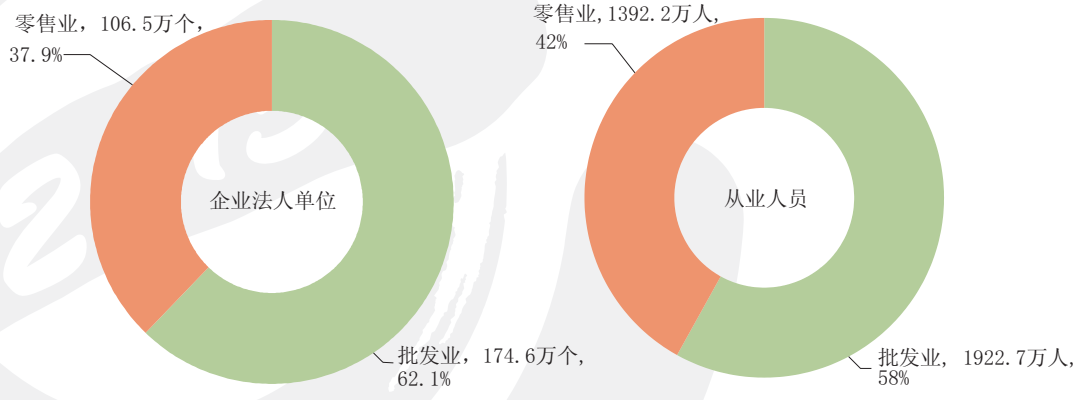

表 3-1　按行业分组的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万个）	从业人员（万人）
合计	281.1	3314.9
批发业	**174.6**	**1922.7**
农、林、牧产品批发	11.0	164.8
食品、饮料及烟草制品批发	18.1	296.3
纺织、服装及家庭用品批发	22.5	255.2
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	6.1	59.9
医药及医疗器材批发	5.0	94.7
矿产品、建材及化工产品批发	51.6	513.3
机械设备、五金产品及电子产品批发	42.8	379.8
贸易经纪与代理	6.6	59.6
其他批发业	11.0	99.1
零售业	**106.5**	**1392.2**
综合零售	11.4	378.8
食品、饮料及烟草制品专门零售	11.2	113.9
纺织、服装及日用品专门零售	12.1	137.0
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专门零售	6.8	67.0
医药及医疗器材专门零售	9.1	97.3
汽车、摩托车、燃料及零配件专门零售	14.3	248.9
家用电器及电子产品专门零售	16.0	147.2
五金、家具及室内装饰材料专门零售	15.7	117.9
货摊、无店铺及其他零售业	9.9	84.3

在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中，内资企业占 98.8%，港、澳、台商投资企业占 0.5%，外商投资企业占 0.7%。内资企业中，国有企业占企业法人单位的 1%，股份有限公司占 1.1%，有限责任公司占 17.4%，私营企业占 70.1%。

在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内资企业占 94.1%，港、澳、台商投资企业占 2.7%，外商投资企业占 3.2%（详见表 3-2）。

表 3-2　按登记注册类型分组的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万个）	从业人员（万人）
合　计	281.1	3314.9
内资企业	**277.7**	**3119.1**
国有企业	2.7	103.4
集体企业	3.7	56.9
股份合作企业	1.6	15.2
联营企业	0.7	8.3
有限责任公司	49.0	767.7
股份有限公司	3.2	150.1
私营企业	197.0	1758.0
其他企业	19.8	259.5
港、澳、台商投资企业	**1.5**	**89.4**
外商投资企业	**1.9**	**106.4**

（二）资产总计

2013 年末，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34.2 万亿元，比 2008 年末增长 181.5%。其中，批发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27 万亿元，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7.2 万亿元，分别比 2008 年末增长 181.1% 和 182.9%（详见表 3-3）。

表 3-3　按行业分组的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资产总计（亿元）
合　计	342329.6
批发业	**270020.0**
农、林、牧产品批发	11204.1
食品、饮料及烟草制品批发	24301.6
纺织、服装及家庭用品批发	25537.3
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	6402.2
医药及医疗器材批发	10452.6
矿产品、建材及化工产品批发	129720.4
机械设备、五金产品及电子产品批发	43418.9
贸易经纪与代理	9332.8
其他批发业	9650.1
零售业	**72309.6**
综合零售	17407.4
食品、饮料及烟草制品专门零售	3811.3
纺织、服装及日用品专门零售	4875.1
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专门零售	3580.0
医药及医疗器材专门零售	3871.0
汽车、摩托车、燃料及零配件专门零售	21738.8
家用电器及电子产品专门零售	6869.2
五金、家具及室内装饰材料专门零售	5731.4
货摊、无店铺及其他零售业	4425.4

图 3-2　按行业分组的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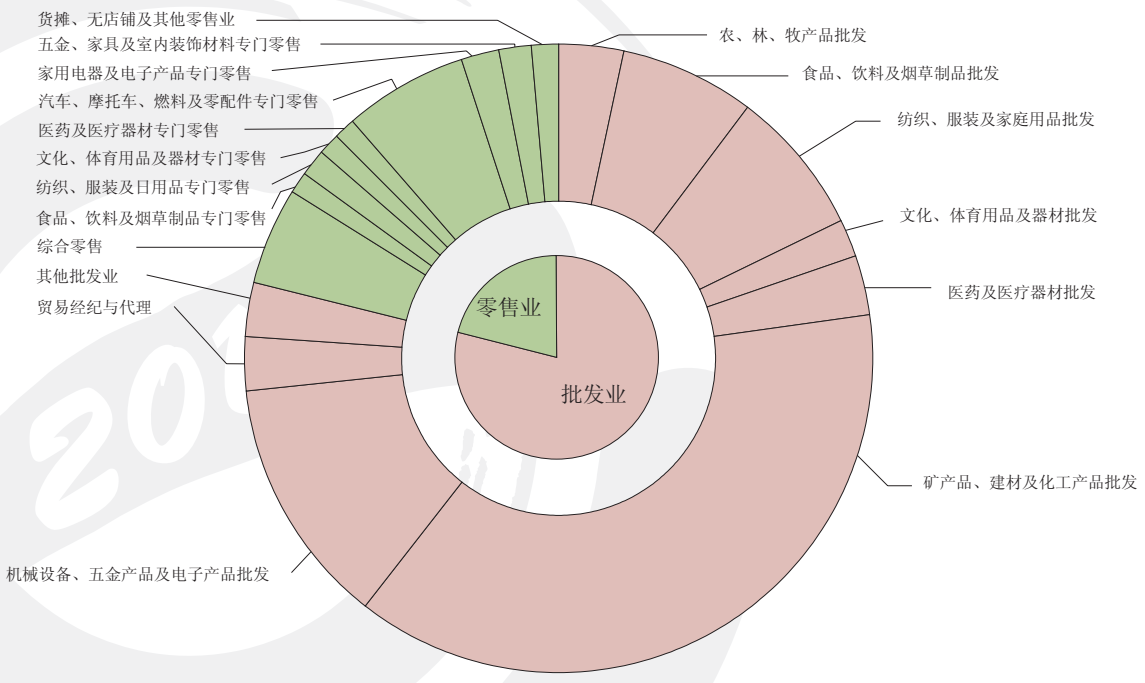

二、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一）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13 年末，全国共有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企业法人单位 25.2 万个，从业人员 1247 万人，分别比 2008 年末增长 61.1% 和 25.7%。

在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企业法人单位中，内资企业占 98.2%，港、澳、台商投资企业占 1%，外商投资企业占 0.8%。

在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内资企业占 95.8%，港、澳、台商投资企业占 2.4%，外商投资企业占 1.8%（详见表 3-4）。

表 3-4　按登记注册类型分组的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企业法人单位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万个）	从业人员（万人）
合　计	25.2	1247.0
内资企业	24.8	1195.2
国有企业	0.9	343.0
集体企业	0.5	24.7
股份合作企业	0.2	5.3
联营企业	0.1	2.5
有限责任公司	5.6	379.3
股份有限公司	0.5	88.8
私营企业	16.0	332.9
其他企业	1.0	18.6
港、澳、台商投资企业	0.2	30.3
外商投资企业	0.2	21.5

（二）资产总计

2013 年末，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188690.7 亿元，比 2008 年末增长 151.7%（详见表 3-5）。

表 3-5　按行业分组的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资产总计（亿元）
合　计	188690.7
铁路运输业	49500.6
道路运输业	69949.1
水上运输业	21605.3
航空运输业	13080.7
管道运输业	3798.6
装卸搬运和运输代理业	11218.0
仓储业	16878.6
邮政业	2659.8

三、住宿和餐饮业

（一）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13 年末，全国共有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 20 万个，从业人员 691.6 万人，分别比 2008 年末增长 37.6% 和 18.2%。

在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中，住宿业占 36.8%，餐饮业占 63.2%。在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住宿业占 42.6%，餐饮业占 57.4%（详见表 3-6）。

表 3-6　按行业分组的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万个）	从业人员（万人）
合　计	20.0	691.6
住宿业	**7.3**	**294.3**
旅游饭店	2.4	199.3
一般旅馆	4.2	80.1
其他住宿业	0.7	14.9
餐饮业	**12.6**	**397.3**
正餐服务	9.8	307.4
快餐服务	0.9	55.2
饮料及冷饮服务	0.6	10.0
其他餐饮业	1.3	24.7

图 3-3　按行业分组的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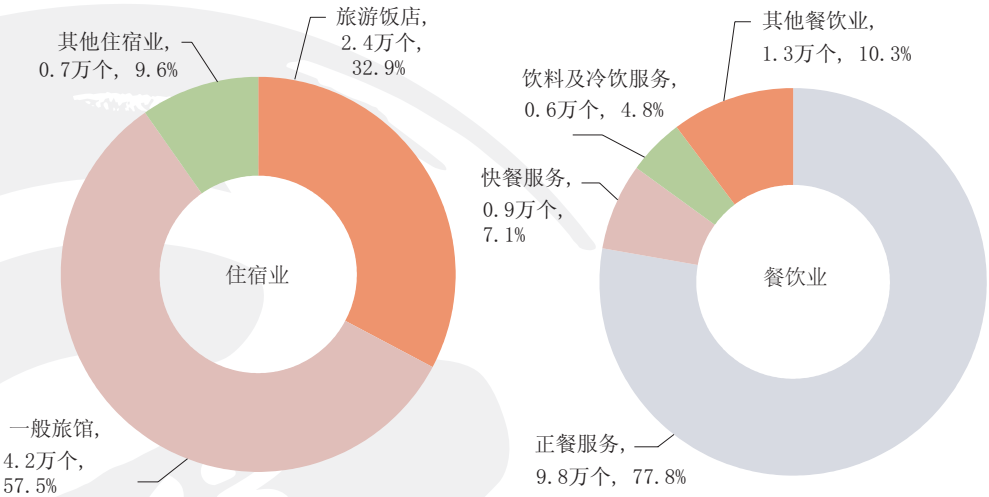

在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中，内资企业占 97.8%，港、澳、台商投资企业占 1.1%，外商投资企业占 1.1%。内资企业中，国有企业占企业法人单位的 3.3%，股份有限公司占 1.5%，有限责任公司占 16.6%，私营企业占 67.2%。

在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内资企业占 87.5%，港、澳、台商投资企业占 5%，外商投资企业占 7.5%（详见表 3-7）。

表 3-7　按登记注册类型分组的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万个）	从业人员（万人）
合　计	20.0	691.6
内资企业	**19.5**	**604.9**
国有企业	0.7	43.7
集体企业	0.4	9.5
股份合作企业	0.2	4.0
联营企业	0.1	1.4
有限责任公司	3.3	180.0
股份有限公司	0.3	18.5
私营企业	13.4	327.4
其他企业	1.1	20.4
港、澳、台商投资企业	**0.2**	**34.7**
外商投资企业	**0.2**	**52.0**

（二）资产总计

2013 年末，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为 20462.6 亿元，比 2008 年末增长 84.7%。其中，住宿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13745.9 亿元，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6716.7 亿元，分别比 2008 年末增长 74.5% 和 109.8%（详见表 3-8）。

表 3-8　按行业分组的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资产总计（亿元）
合　计	20462.6
住宿业	**13745.9**
旅游饭店	10723.5
一般旅馆	2427.6
其他住宿业	594.8
餐饮业	**6716.7**
正餐服务	5658.7
快餐服务	568.1
饮料及冷饮服务	132.9
其他餐饮业	357.0

四、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一）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13 年末，全国共有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 21.9 万个，从业人员 539.4 万人，分别比 2008 年末增长 47.6% 和 43.3%。

在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中，内资企业占 96.3%，港、澳、台商投资企业占 1.4%，外商投资企业占 2.3%。

在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内资企业占79.9%，港、澳、台商投资企业占8.9%，外商投资企业占11.2%（详见表3-9）。

表3-9　按登记注册类型分组的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个）	从业人员（万人）
合　计	219439	539.4
内资企业	211334	430.9
国有企业	2177	23.1
集体企业	672	1.0
股份合作企业	1044	0.9
联营企业	458	0.5
有限责任公司	52324	164.1
股份有限公司	3819	64.8
私营企业	145123	170.5
其他企业	5717	5.9
港、澳、台商投资企业	3180	48.3
外商投资企业	4925	60.2

图3-4　按登记注册类型分组的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及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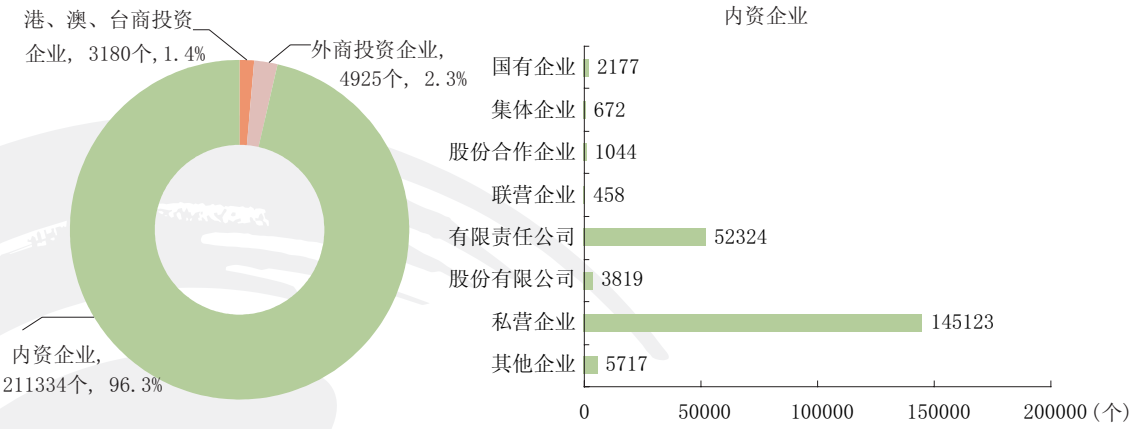

（二）资产总计

2013年末，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77774.6亿元，比2008年末增长124%（详见表3-10）。

表3-10　按行业分组的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资产总计（亿元）
合　计	77774.6
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	46727.2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	4761.1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6286.3

五、金融业

（一）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13 年末，全国共有金融业企业法人单位 2.9 万个，从业人员 513.9 万人，分别比 2008 年末增长 8.4% 和 4.1%（详见表 3-11）。

表 3-11　按行业分组的金融业企业法人单位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万个）	从业人员（万人）
合　计	2.9	513.9
货币金融服务	1.5	369.5
资本市场服务	0.1	26.2
保险业	1.2	112.3
其他金融业	0.1	6.0

（二）资产总计

2013 年末，金融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1620312.6 亿元，比 2008 年末增长 87.8%（详见表 3-12）。

表 3-12　按行业分组的金融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资产总计（亿元）
合　计	1620312.6
货币金融服务	1493978.0
资本市场服务	30409.7
保险业	84069.5
其他金融业	11855.5

六、房地产业

（一）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13 年末，全国共有房地产业企业法人单位 33.8 万个，比 2008 年末增长 54.4%。其中，房地产开发经营企业 13.2 万个，物业管理企业 10.5 万个，房地产中介服务企业 6.6 万个，分别比 2008 年末增长 50.3%、70.8% 和 82.3%。

2013 年末，全国房地产业企业法人单位的从业人员为 877.2 万人，比 2008 年末增长 47.5%。其中，房地产开发经营企业 335 万人，物业管理企业 411.6 万人，房地产中介服务企业 77.6 万人，分别比 2008 年末增长 61.3%、43.2% 和 84%（详见表 3-13）。

表 3-13　按行业分组的房地产业企业法人单位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万个）	从业人员（万人）
合　计	33.8	877.2
房地产开发经营	13.2	335.0
物业管理	10.5	411.6
房地产中介服务	6.6	77.6
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2.4	34.4
其他房地产业	1.2	18.5

（二）资产总计

2013 年末，全国房地产业企业法人单位的资产总计为 525889.2 亿元，比 2008 年末增长 220.4%。其中，房地产开发企业 474567.4 亿元，物业管理企业 13667.7 亿元，房地产中介服务企业 5489.5 亿元，分别比 2008 年末增长 227.6%，119% 和 160%（详见表 3-14）。

表 3-14　按行业分组的房地产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资产总计（亿元）
合　计	525889.2
房地产开发经营	474567.4
物业管理	13667.7
房地产中介服务	5489.5
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11670.8
其他房地产业	20493.8

图 3-5　按行业分组的房地产业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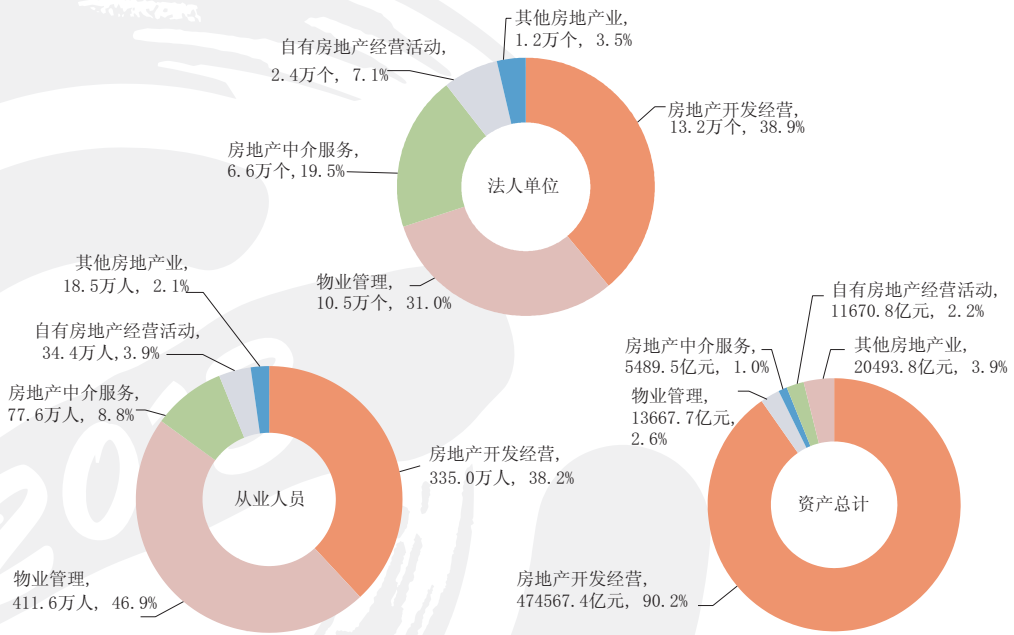

七、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一）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13 年末，全国共有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 81.5 万个，从业人员 1216 万人，分别比 2008 年末增长 113.9% 和 47.9%。

在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中，内资企业占 98.4%，港、澳、台商投资企业占 0.7%，外商投资企业占 0.9%。

在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内资企业占 95.5%，港、澳、台商投资企业占 1.9%，外商投资企业占 2.6%（详见表 3-15）。

表 3-15　按登记注册类型分组的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万个）	从业人员（万人）
合　计	81.5	1216.0
内资企业	**80.2**	**1161.8**
国有企业	1.4	110.8
集体企业	1.9	47.7
股份合作企业	0.6	9.3
联营企业	0.2	2.8
有限责任公司	19.0	348.8
股份有限公司	1.2	42.6
私营企业	50.9	541.2
其他企业	5.0	58.6
港、澳、台商投资企业	**0.6**	**22.3**
外商投资企业	**0.7**	**31.9**

图 3-6　按登记注册类型分组的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及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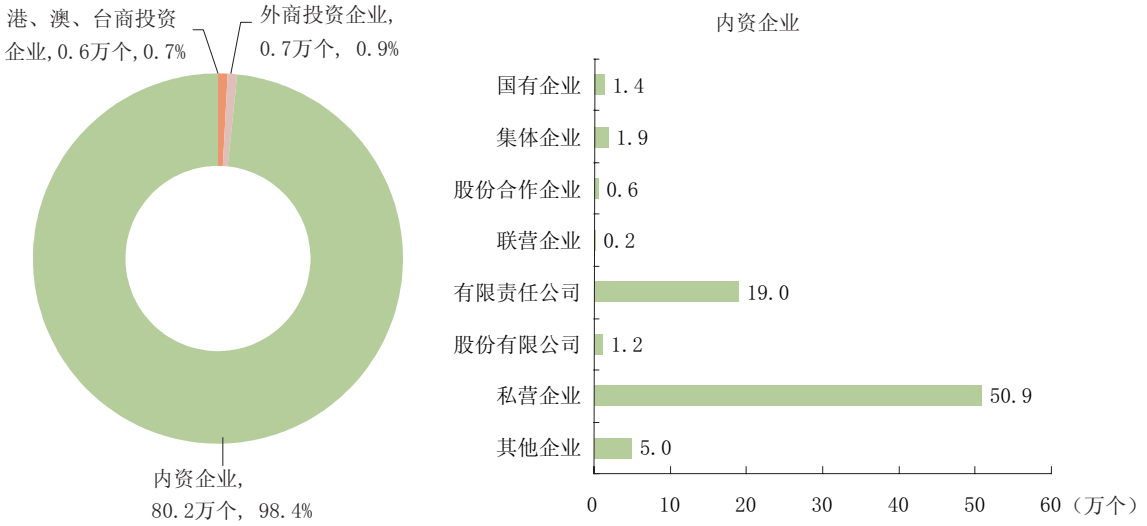

（二）资产总计

2013 年末，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539678.2 亿元，比 2008 年末增长 178.3%。

八、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一）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13 年末，全国共有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 34.5 万个，从业人员 603.3 万人，分别比 2008 年末增长 154.8% 和 97.4%。

在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中，内资企业占 98.1%，港、澳、台商投资企业占 0.7%，外商投资企业占 1.2%。

在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内资企业占 95.6%，港、澳、台商投资企业占 1.9%，外商投资企业占 2.5%（详见表 3-16）。

表 3-16　按登记注册类型分组的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万个）	从业人员（万人）
合　计	34.5	603.3
内资企业	33.9	577.0
国有企业	1.0	55.7
集体企业	0.4	7.1
股份合作企业	0.3	3.1
联营企业	0.1	1.4
有限责任公司	7.4	176.6
股份有限公司	0.5	19.7
私营企业	19.6	225.3
其他企业	4.7	88.2
港、澳、台商投资企业	0.2	11.1
外商投资企业	0.4	15.2

（二）资产总计

2013 年末，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67452.9 亿元，比 2008 年末增长 110.9%（详见表 3-17）。

表 3-17　按行业分组的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资产总计（亿元）
合　计	67452.9
研究和试验发展	8864.3
专业技术服务业	45990.8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12597.8

九、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一）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13 年末，全国共有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 17.5 万个，从业人员 266.9 万人，分别比 2008 年末增长 36.4% 和 21.6%。

在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中，内资企业占 99.3%，港、澳、台商投资企业占 0.3%，外商投资企业占 0.4%。

在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内资企业占 96.4%，港、澳、台商投资企业占 2.2%，外商投资企业占 1.4%（详见表 3-18）。

表 3-18　按登记注册类型分组的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万个）	从业人员（万人）
合　计	17.5	266.9
内资企业	17.4	257.3
国有企业	0.2	9.8
集体企业	0.4	6.9
股份合作企业	0.2	2.7
联营企业	0.1	0.8
有限责任公司	2.9	60.6
股份有限公司	0.2	4.4
私营企业	12.3	158.9
其他企业	1.1	13.2
港、澳、台商投资企业	0.1	5.8
外商投资企业	0.1	3.8

（二）资产总计

2013 年末，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7933.2 亿元，比 2008 年末增长 133.9%（详见表 3-19）。

表 3-19　按行业分组的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资产总计（亿元）
合　计	7933.2
居民服务业	2486.8
机动车、电子产品和日用产品修理业	2487.3
其他服务业	2959.1

十、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一）法人单位和从业人员

2013 年末，全国共有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法人单位 8.5 万个。其中，行政事业及非企业法人单位 3.9 万个。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 298.1 万人。其中，行政事业及非企业法人单位 168.9 万人。

（二）资产

2013 年末，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33997.9 亿元，行政事业及非企业法人单位年末资产 7879.5 亿元。

十一、教育

（一）法人单位和从业人员

2013 年末，全国共有教育法人单位 41.4 万个。其中，行政事业及非企业法人单位 36 万个。教育法人单位从业人员 1913.8 万人。其中，行政事业及非企业法人单位 1795.6 万人。

（二）资产

2013 年末，教育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3096.7 亿元，行政事业及非企业法人单位年末资产 51010 亿元。

十二、卫生和社会工作

（一）法人单位和从业人员

2013 年末，全国共有卫生和社会工作法人单位 25 万个。其中，行政事业及非企业法人单位 21.9 万个。卫生和社会工作法人单位从业人员 917.7 万人。其中，行政事业及非企业法人单位 807.6 万人。

（二）资产

2013 年末，卫生和社会工作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3562.4 亿元，行政事业及非企业法人单位年末资产 29099.2 亿元。

十三、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一）法人单位和从业人员

2013 年末，全国共有文化、体育和娱乐业法人单位 23 万个。其中，行政事业及非企业法人单位 5.7 万个。文化、体育和娱乐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 309 万人。其中，行政事业及非企业法人单位 114.4 万人。

（二）资产

2013 年末，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15125.1 亿元，行政事业及非企业法人单位年末资产 6888.5 亿元。

十四、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

2013 年末，全国共有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法人单位 152 万个。其中，行政事业及非企业法人单位 151.2 万个。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法人单位从业人员 2709.6 万人。其中，行政事业及非企业法人单位 2693.5 万人。

注释：

表中的合计数和部分计算数据因小数取舍而产生的误差，均未作机械调整。